

证券代码：870821

证券简称：高速传媒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重庆高速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821	高速传媒	2024年5月1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中联律师事务所（重庆分公司）罗先杰、袁李律师见证。

（七）会议地点

重庆市渝北区海王星科技大厦D区5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四）审议《关于2023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3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的议案》

同意短期投资资金循环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本次授权期限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短期投资授权额度止。

（六）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不分配 2023 年利润，将未分配利润转结下一年度。

（七）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八）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九）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重庆高速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十）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重庆高速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重庆高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重庆高速公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重庆高速公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重庆领航高速四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十一）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23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

台（www.neeq.com.cn）发布的《重庆高速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2023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重庆高速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重庆高速公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重庆高速公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重庆领航高速四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0日8:30

（三）登记地点：重庆市渝北区海王星科技大厦D区5楼，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23-89138387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高速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重庆高速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重庆高速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